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苗栗縣三義鄉西湖村伯公坑39號之2

電話：(037)87588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2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15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4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4~63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64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三十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4~65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6， 69~72，74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66，73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6，75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66~68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嚴陳莉蓮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裕日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裕日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裕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裕日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裕日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模具折舊分攤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資產之可折舊金額應於其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分攤。裕日集團係採用生產數量法提列模具折舊，於每半年依據市場銷售情形重新檢視各車型未來預計銷售台數，用以計算每台模具分攤金額，作為提列模具折舊之依據。民國 107 年度裕日集團提列模具折舊 379,843 仟元，由於模具折舊金額係屬重大及未來預計銷售台數高度依賴管理階層判斷，因是，將模具之折舊分攤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對於模具折舊分攤估算之會計政策及所採用之方法已分別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及附註五，其相關金額及變動情形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本會計師係向管理階層取得評估公司各車型預計未來銷售台數所依據之資訊及文件，評估其佐證資料之合理性及可靠性。並自本年度模具明細選取適當樣本，核對至原始憑證及資金流程，並進行盤點、發函等程序，另依據生產數量法重新核算模具折舊金額，評估模具折舊分攤估算之合理性及帳載模具金額之正確性。本會計師亦覆核管理階層對前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修正之預計未來銷售台數與實際數相較是否存有重大差異，以評估管理階層估計之適當性。

保固準備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準備之金額應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裕日集團每季依據過去保固期間內實際保固支出計算出每季保固平均支出及季末享有保固成車估計台數計算每季每台保固支出金額，並依據預計未來保固期間內享有保固成車台數計算保固準備。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保固準備帳面金額為 151,751 仟元。由於預計享有保固成車台數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因是，將保固準備之提列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對於保固準備提列之會計政策及所採用之方法已分別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附註五，其相關金額及變動情形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六。

本會計師向管理階層取得公司評估保固期間內預計享有保固台數所依據之資訊及文件，評估佐證資料之合理性及可靠性。並自本年度保固實際支出明細選取適當樣本，核對至原始憑證及資金流程，並依據保固準備提列政策重新核算資產負債表日應有保固準備金額。本會計師亦比對管理階層對前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預計享有保固台數與實際享有保固台數比較是否存有重大差異，以評估管理階層估計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裕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裕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裕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裕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裕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裕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裕日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婉怡

廖婉怡



會計師 虞成全

虞成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7,043,180	27	\$	6,822,021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325,129	1		874,052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513	-		1,612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及二十）		31,340	-		39,13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894,105	4		897,956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57,570	-		125,753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八）		12,243	-		23,18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364,080</u>	<u>32</u>		<u>8,783,713</u>	<u>3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5,629,726	60		15,251,359	5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及二八）		1,793,200	7		1,479,225	6
1780	電腦軟體（附註四及十三）		25,152	-		20,88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116,324	-		127,06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171,265	1		114,54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7,735,667</u>	<u>68</u>		<u>16,993,074</u>	<u>6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6,099,747</u>	<u>100</u>		<u>\$25,776,787</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50,553	-	\$	-	-
2170	應付帳款		146,794	1		55,38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1,303,228	5		875,464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981,106	4		913,372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648,662	2		442,943	2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五及十六）		188,149	1		192,27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八）		4,679	-		66,18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23,171</u>	<u>13</u>		<u>2,545,626</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22,487	-		-	-
255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五及十六）		61,364	-		62,931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一）		-	-		6,14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329,881	1		392,625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905,810	8		1,511,815	6
253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八）		-	-		63,0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319,542</u>	<u>9</u>		<u>2,036,537</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5,642,713</u>	<u>22</u>		<u>4,582,163</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600,000 仟股；發行—300,000 仟股		<u>3,000,000</u>	<u>12</u>		<u>3,000,000</u>	<u>12</u>
3200	資本公積		<u>6,129,405</u>	<u>23</u>		<u>6,129,405</u>	<u>24</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884,164	19		4,519,914	1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63,895	4		788,87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u>6,011,725</u>	<u>23</u>		<u>7,131,446</u>	<u>28</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059,784</u>	<u>46</u>		<u>12,440,237</u>	<u>48</u>
3400	其他權益		<u>(732,155)</u>	<u>(3)</u>		<u>(375,018)</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20,457,034</u>	<u>78</u>		<u>21,194,624</u>	<u>82</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26,099,747</u>	<u>100</u>		<u>\$25,776,78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嚴陳莉蓮



經理人：李振成



會計主管：紀振華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八）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	\$ 31,111,218	100	\$ 33,092,856	100
4600	勞務收入（附註四）	59,958	-	32,551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86,554	-	96,367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1,257,730	100	33,221,774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一及二八）	25,931,003	83	27,037,319	82
5900	營業毛利	5,326,727	17	6,184,455	18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886,302	9	3,092,559	9
6200	管理費用	396,226	2	343,21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7,445	2	672,305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89,973	13	4,108,082	12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二一）	-	-	(685)	-
6900	營業淨利	1,336,754	4	2,075,688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6,250,398	20	6,071,238	18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82,859	1	197,870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998	-	4,05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八）	4,434	-	2,000	-
7225	處分投資淨（損）益（附註二一）	(2,496)	-	1,945	-
7230	外幣兌換淨（損）益（附註二一）	16,058	-	(325,20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二八)	(\$ 997)	-	(\$ 11,158)	-
7020	海外事業費 (附註二八)	(10,156)	-	(10,915)	-
7590	什項支出 (附註二八)	(3,292)	-	(2,0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339,806</u>	<u>21</u>	<u>5,927,733</u>	<u>18</u>
7900	稅前淨利	7,676,560	25	8,003,421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u>1,786,514</u>	<u>6</u>	<u>1,360,921</u>	<u>4</u>
8200	當年度淨利	<u>5,890,046</u>	<u>19</u>	<u>6,642,500</u>	<u>20</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八)	33,034	-	12,930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附註十 一)	(67)	-	(9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 二)	(3,466)	-	(2,181)	-
8310		<u>29,501</u>	-	<u>10,651</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57,137)	(1)	(412,870)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327,636)	(1)	(402,219)	(1)
8500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562,410</u>	<u>18</u>	<u>\$ 6,240,281</u>	<u>1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5,890,046</u>	<u>19</u>	<u>\$ 6,642,500</u>	<u>2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5,562,410</u>	<u>18</u>	<u>\$ 6,240,281</u>	<u>1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19.63</u>		<u>\$ 22.14</u>	
9810	稀 釋	<u>\$ 19.63</u>		<u>\$ 22.1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嚴陳莉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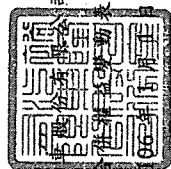


經理人：李振成



會計主管：紀振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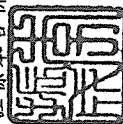
裕隆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計	資 本 公 積 額 (附 註 十 九)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九 及 二)	未 分 配 盈 餘	總 計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0,000	\$ 21,554,343	\$ 6,129,405	\$ 4,056,853	\$ 7,541,356	\$ 37,852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	-	463,061	(463,061)	-
B5	現金股利—每股 22 元	-	-	-	-	(6,600,000)	(6,600,0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463,061	(7,063,061)	-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651	(412,870)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653,151	(412,870)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00	21,194,624	6,129,405	4,519,914	7,131,446	21,194,624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	664,250	(664,250)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75,018)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00,000)	(6,000,000)	(6,300,000)
D1	107 年度淨利	-	-	-	364,250	(7,039,268)	-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501	(357,137)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19,547	(357,137)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00,000	\$ 20,457,034	\$ 6,129,405	\$ 4,884,164	\$ 6,011,725	\$ 732,1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嚴陳莉蓮



會計主管：紀振華

經理人：李振成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7,676,560	\$ 8,003,42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08,402	483,121
A20200	攤銷費用	7,659	5,28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998)	(4,052)
A20900	利息費用	997	11,158
A21200	利息收入	(82,859)	(197,87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6,250,398)	(6,071,23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	685
A23100	處分投資淨損（益）	2,496	(1,94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93,130)	46,9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425	1,407,04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99	2,562
A31150	應收帳款	7,795	1,39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58	(359,57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1,080	(81,761)
A31200	存 貨	-	2,509
A31230	預付款項	7,826	(4,216)
A32125	合約負債	(49,032)	-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	(1,536)
A32150	應付帳款	91,409	21,41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115	32,26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3,278	28,3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53)	38,454
A32200	負債準備	(5,696)	(6,214)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3,08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9,710)	(35,454)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663,623	3,343,84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97)	(\$ 12,3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76,415)	(1,174,80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86,211</u>	<u>2,156,69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466,869	5,168,97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9,962	211,5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 四)	(622,698)	(505,55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	3,98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58	277,532
B04500	購置電腦軟體	(11,929)	(11,46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457)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899,913</u>	<u>5,144,97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63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300,000)	(6,6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6,300,000)	(10,230,00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35,035</u>	(159,39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1,159	(3,087,73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822,021</u>	<u>9,909,75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043,180</u>	<u>\$ 6,822,0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嚴陳莉



經理人：李振成



會計主管：紀振華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92 年 10 月成立，主要經營項目為汽車銷售業務。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裕隆汽車製造公司）為提高競爭力積極參與國際分工並落實專業經營，將研發及銷售等相關業務依企業併購法規定分割設立母公司，並以 92 年 10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

母公司設立時原由裕隆汽車製造公司百分之百持股，裕隆汽車製造公司於 92 年 10 月 30 日將母公司 40% 股權轉讓予日商日產自動車株式會社（以下簡稱日商日產）。母公司於 93 年 10 月 6 日通過台灣證券交易所股票簡易上市審議，並於同年 12 月 21 日母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母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

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822,021	\$6,822,021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74,052	874,05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64,456	1,064,456	(1)(2)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74,052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35,165	\$ -				(1)
一 強制重分類	<u>-</u>	<u>35,165</u>	<u>-</u>	\$ 909,217	\$ -	\$ -	
	<u>\$ 874,05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7,851,312	-				(2)
	<u>-</u>	<u>7,851,312</u>	<u>-</u>	<u>7,851,312</u>	<u>-</u>	<u>-</u>	
合 計	<u>\$ 874,052</u>	<u>\$ 7,886,477</u>	<u>\$ -</u>	<u>\$ 8,760,529</u>	<u>\$ -</u>	<u>\$ -</u>	

(1) 應收帳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因其經營模式係以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若簽訂之合約係不可取消，合併公司係於具無條件收款權時同時認列應收款及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負債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 59,052	\$ 59,052
其他流動負債	66,184	(59,052)	7,132
合約負債—非流動	-	63,020	63,02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3,020	(63,020)	-
負債影響	<u>\$ 129,204</u>	<u>\$ -</u>	<u>\$ 129,204</u>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 50,553
合約負債—非流動增加	22,48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50,553)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2,487)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除預計適用下述權宜作法(2)者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將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5.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754,984	\$ 754,984
資產影響	\$ -	\$ 754,984	\$ 754,984
租賃負債—流動	\$ -	\$ 55,479	\$ 55,47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99,505	699,505
負債影響	\$ -	\$ 754,984	\$ 754,984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為新台幣。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按交易日匯率予以換算認列。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被投資公司以其功能性貨幣編製之外幣財務報表依下列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資產及負債科目一期末匯率，損益科目一當期平均匯率，股東權益科目一歷史匯率。換算後所產生之差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編製合併報表時，合併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及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股東權益科目以歷史匯率換算，換算後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當年度損失。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除外包模具及模夾檢具按預計銷售成車台數提列折舊外，餘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銷售台數、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分 3 年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電腦軟體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 資產減損

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電腦軟體等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暨電腦軟體等相關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電腦軟體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1. 進貨承諾損失準備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進貨承諾損失準備。

2. 保固準備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車輛及零件之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合併公司從事車型之設計及開發之服務。合併公司係按勞務提供程度認列合約資產及勞務收入，並完成收款義務時將其合約資產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款項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者，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者，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資訊如下：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外包模具及模夾檢具

合併公司係採用生產數量法提列模具折舊，於每半年依據市場銷售情形重新檢視各車型未來預計銷售台數，用以計算每台模具分攤金額，作為提列模具折舊之依據。

(二) 保固準備

合併公司每季依據過去保固期間內實際保固支出計算出每季保固平均支出及季末享有保固成車估計台數計算每季每台保固支出金額，並依據預計未來保固期間內享有保固成車台數計算保固準備。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保固之負債準備帳面金額分別為 151,751 仟元及 151,484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526,977	\$ 1,001,974
外幣活期存款	344,320	2,174,847
約當現金		
外幣定期存款	5,684,374	3,027,090
定期存款	106,900	6,900
附買回債券	380,609	611,210
	<u>\$ 7,043,180</u>	<u>\$ 6,822,021</u>

約當現金包括原始到期日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暨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	0.08%~3.75%	0.001%~4.10%
附買回債券	3.10%	1.85%~2.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基金受益憑證	\$ 325,129	\$ -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基金受益憑證	-	874,052
	<u>\$ 325,129</u>	<u>\$ 874,052</u>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31,340</u>	<u>\$ 39,13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7,715	\$ 4,818
應收出售基金受益憑證款	27,926	98,000
其 他	21,929	22,935
	<u>\$ 57,570</u>	<u>\$ 125,753</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為減輕信用風險，業務單位定期追蹤收款情形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合併公司之準備矩陣係按客戶所在地區區分國內及國外，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惟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並未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6 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超過 18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 24,489	\$ 6,617	\$ 45	\$ 189	\$ 31,3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4,489</u>	<u>\$ 6,617</u>	<u>\$ 45</u>	<u>\$ 189</u>	<u>\$ 31,340</u>	

106 年度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而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依其立帳日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0~60 天	<u>\$ 39,135</u>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依其逾期天數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1~60 天	<u>\$ 3,088</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

九、存 貨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零 件	<u>\$ -</u>	<u>\$ -</u>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25,931,003 仟元，其中包括保固成本 147,576 仟元及迴轉進貨承諾損失 5,963 仟元；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27,037,319 仟元，其中包括保固成本 156,914 仟元及迴轉進貨承諾損失 20,967 仟元。

十、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義展海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義展海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義華大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廣州風神汽車公司	\$ 12,088,780	\$ 12,375,17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風神襄陽汽車公司	2,016,228	1,426,870
深圳聯友科技公司	790,455	719,927
深圳風神汽車公司	732,038	729,383
東風裕隆舊車置換公司	2,225	(6,146)
	3,540,946	2,870,034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	6,146
	3,540,946	2,876,180
	\$ 15,629,726	\$ 15,251,359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廣州風神汽車公司	汽車零件研發、製造及其他汽車服務業	廣東省	40%	40%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

廣州風神汽車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936,868	\$ 9,860,622
非流動資產	33,304,304	34,726,040
流動負債	(8,195,550)	(9,729,550)
非流動負債	(3,823,671)	(3,919,165)
權益	<u>\$ 30,221,951</u>	<u>\$ 30,937,947</u>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12,088,780</u>	<u>\$ 12,375,179</u>
投資帳面金額	<u>\$ 12,088,780</u>	<u>\$ 12,375,179</u>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營業收入	<u>\$ 33,421,440</u>	<u>\$ 33,245,993</u>
當期淨利	<u>\$ 13,791,934</u>	<u>\$ 13,798,035</u>
自廣州風神汽車公司收取之股利	<u>\$ 5,466,869</u>	<u>\$ 4,262,688</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當期淨利	\$ 733,625	\$ 552,024
其他綜合損益	(67)	(98)
綜合損益總額	<u>\$ 733,558</u>	<u>\$ 551,926</u>

(三) 其他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外包模具	模夾檢具	電腦設備	什項設備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物	工具設備	合計
應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4,643,465	\$ 854,314	\$ 77,070	\$ 159,610	\$ 18,442	\$ 6,662	\$ 8,903	\$ 5,694	\$ 5,774,160
增 添	182,418	46,121	9,509	18,574	4,650	-	-	-	261,272
重 分 類	-	-	2,705	-	-	-	-	-	2,705
處 分	(1,050)	-	(6,701)	(545)	(4,070)	-	(4,510)	-	(16,87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824,833</u>	<u>\$ 900,435</u>	<u>\$ 82,583</u>	<u>\$ 177,639</u>	<u>\$ 19,022</u>	<u>\$ 6,662</u>	<u>\$ 4,393</u>	<u>\$ 5,694</u>	<u>\$ 6,021,26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3,283,229)	(\$ 606,388)	(\$ 65,054)	(\$ 95,913)	(\$ 4,742)	(\$ 6,033)	(\$ 4,166)	(\$ 5,595)	(\$ 4,071,120)
折舊費用	(373,151)	(77,093)	(5,756)	(22,856)	(2,353)	(168)	(1,688)	(56)	(483,121)
處 分	1,050	-	6,668	530	226	-	3,731	-	12,20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655,330)</u>	<u>(\$ 683,481)</u>	<u>(\$ 64,142)</u>	<u>(\$ 118,239)</u>	<u>(\$ 6,869)</u>	<u>(\$ 6,201)</u>	<u>(\$ 2,123)</u>	<u>(\$ 5,651)</u>	<u>(\$ 4,542,036)</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169,503</u>	<u>\$ 216,954</u>	<u>\$ 18,441</u>	<u>\$ 59,400</u>	<u>\$ 12,153</u>	<u>\$ 461</u>	<u>\$ 2,270</u>	<u>\$ 43</u>	<u>\$ 1,479,225</u>
應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4,824,833	\$ 900,435	\$ 82,583	\$ 177,639	\$ 19,022	\$ 6,662	\$ 4,393	\$ 5,694	\$ 6,021,261
增 添	594,959	106,410	2,559	16,899	590	-	-	968	722,385
重 分 類	(67)	-	-	67	-	-	-	-	-
處 分	(1,848,485)	(330,764)	(3,478)	(12,852)	-	(2,312)	-	-	(2,197,89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571,240</u>	<u>\$ 676,081</u>	<u>\$ 81,664</u>	<u>\$ 181,753</u>	<u>\$ 19,612</u>	<u>\$ 4,350</u>	<u>\$ 4,393</u>	<u>\$ 6,662</u>	<u>\$ 4,545,75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3,655,330)	(\$ 683,481)	(\$ 64,142)	(\$ 118,239)	(\$ 6,869)	(\$ 6,201)	(\$ 2,123)	(\$ 5,651)	(\$ 4,542,036)
折舊費用	(321,959)	(57,884)	(6,689)	(18,041)	(2,730)	(169)	(879)	(51)	(408,402)
處 分	1,848,485	330,764	3,470	12,852	-	2,312	-	-	2,197,89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8,804)</u>	<u>(\$ 410,601)</u>	<u>(\$ 67,361)</u>	<u>(\$ 123,428)</u>	<u>(\$ 9,599)</u>	<u>(\$ 4,058)</u>	<u>(\$ 3,002)</u>	<u>(\$ 5,702)</u>	<u>(\$ 2,752,555)</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442,436</u>	<u>\$ 265,480</u>	<u>\$ 14,303</u>	<u>\$ 58,325</u>	<u>\$ 10,013</u>	<u>\$ 292</u>	<u>\$ 1,391</u>	<u>\$ 960</u>	<u>\$ 1,793,200</u>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因是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測試。

除模具（外包模具及模夾檢具）係以預計銷售成車台數計提折舊外，合併公司之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電腦設備	3 至 5 年
什項設備	
供電設備	15 年
實驗設備	3 至 8 年
通訊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1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4 至 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物	5 年
工具設備	2 至 5 年

十三、電腦軟體

	金 額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289
重 分 類	(2,705)
單獨取得	11,460
處 分	(10,74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302</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82)
攤銷費用	(5,280)
處 分	10,74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20</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0,882</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302
單獨取得	11,929
處 分	(1,97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256</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20)
攤銷費用	(7,659)
處 分	1,97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10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5,152</u>

107 及 106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因是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測試。

十四、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 96,417	\$ 98,575
預付設備款	45,935	15,973
其 他	28,913	-
	<u>\$ 171,265</u>	<u>\$ 114,548</u>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廣告促銷及補助款	\$ 508,237	\$ 452,021
應付薪資及獎金	310,139	344,476
其 他	162,730	116,875
	<u>\$ 981,106</u>	<u>\$ 913,372</u>

十六、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進貨承諾	\$ 97,762	\$ 103,725
保 固	90,387	88,553
	<u>\$ 188,149</u>	<u>\$ 192,278</u>
<u>非 流 動</u>		
保 固	<u>\$ 61,364</u>	<u>\$ 62,931</u>

	進 貨 承 諾 保	固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4,692	\$ 136,731	\$ 261,423
當年度提列 (迴轉)	(20,967)	156,914	135,947
當年度支付	-	(142,161)	(142,16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3,725</u>	<u>\$ 151,484</u>	<u>\$ 255,209</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3,725	\$ 151,484	\$ 255,209
當年度提列 (迴轉)	(5,963)	147,576	141,613
當年度支付	-	(147,309)	(147,30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7,762</u>	<u>\$ 151,751</u>	<u>\$ 249,513</u>

進貨承諾損失準備係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以保固義務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為估計，該估計係以歷史經驗為基礎。

十七、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收款項 (附註二八)	\$ -	\$ 59,052
代 扣 款	3,087	3,107
其 他	1,592	4,025
	<u>\$ 4,679</u>	<u>\$ 66,184</u>
<u>非 流 動</u>		
預收款項 (附註二八)	\$ -	\$ 63,020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母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母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4,825 仟元及 14,440 仟元。

確定提撥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 4,836	\$ 4,924
管理費用	4,566	4,385
研究發展費用	5,271	4,875
營業外支出	152	256
	<u>\$ 14,825</u>	<u>\$ 14,440</u>

子公司截至 107 年底止，尚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母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母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5,797	\$ 597,83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15,916)	(205,206)
提撥短絀	<u>\$ 329,881</u>	<u>\$ 392,62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29,881</u>	<u>\$ 392,62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6年1月1日餘額	<u>\$ 609,866</u>	<u>(\$ 168,857)</u>	<u>\$ 441,00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305	-	5,305
利息費用(收入)	<u>6,861</u>	<u>(1,936)</u>	<u>4,925</u>
認列於損益	<u>12,166</u>	<u>(1,936)</u>	<u>10,230</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39	\$ 13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9,243	-	9,24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	-	-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2,312)	-	(22,3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069)	139	(12,930)
雇主提撥	-	(41,920)	(41,920)
福利支付	(7,368)	7,368	-
清 償	(3,764)	-	(3,76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97,831</u>	<u>(\$ 205,206)</u>	<u>\$ 392,625</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597,831</u>	<u>(\$ 205,206)</u>	<u>\$ 392,62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362	-	5,362
利息費用(收入)	6,726	(2,346)	4,380
認列於損益	12,088	(2,346)	9,74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787)	(5,78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7,954	-	7,95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6,471	-	6,47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1,672)	-	(41,6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247)	(5,787)	(33,034)
雇主提撥	-	(24,052)	(24,052)
福利支付	(21,475)	21,475	-
清 償	(15,400)	-	(15,40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5,797</u>	<u>(\$ 215,916)</u>	<u>\$ 329,88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 2,230	\$ 2,522
管理費用	3,334	3,277
研究發展費用	3,896	4,046
營業外支出	282	385
	<u>\$ 9,742</u>	<u>\$ 10,230</u>

母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母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母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3,002)	(\$ 14,238)
減少 0.25%	\$ 13,472	\$ 14,76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3,048	\$ 14,313
減少 0.25%	(\$ 12,661)	(\$ 13,87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6,834</u>	<u>\$ 6,58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8年	9.8年

十九、權益

(一)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分割溢額	\$ 5,986,507	\$ 5,986,507
因權益法投資產生	<u>142,898</u>	<u>142,898</u>
	<u>\$ 6,129,405</u>	<u>\$ 6,129,405</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含分割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母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參閱附註二一之(五)員工酬勞。

母公司經營環境屬成熟穩定之產業，為考量母公司獲利狀況、未來營運計劃資金需求及產業環境變化，並兼顧長期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規劃母公司股利分派方案，其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淨利 90% 為原則，最終發放比率由董事會提案並經股東會決議之。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 20%。

母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1 日及 106 年 6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64,250	\$ 463,061		
特別盈餘公積	375,018	-		
現金股利	6,000,000	6,600,000	\$ 20	\$ 22

另母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21 日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300,000 仟元配發每股股利 1 元。

二十、收 入

(一)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八）	\$ 513
應收帳款（附註八）	\$ 31,3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 724,150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車型之設計及開發（附註二八）	\$ 50,553
合約負債－流動	50,553
車型之設計及開發（附註二八）	22,487
合約負債－非流動	22,487
	\$ 73,040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車型之設計及開發	\$ 40,292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三)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車型之設計及開發	
—108 年度履行	\$ 50,553
—109 年度履行	22,487
	<u>\$ 73,040</u>

上述揭露不包含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之客戶合約。

二一、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1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789)
淨損失	<u>\$ -</u>	<u>(\$ 685)</u>

(二)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8,402	\$ 483,121
電腦軟體	7,659	5,280
合計	<u>\$ 416,061</u>	<u>\$ 488,40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79,843	\$ 450,244
營業費用	28,559	32,877
	<u>\$ 408,402</u>	<u>\$ 483,12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659</u>	<u>\$ 5,280</u>

(三) 技術報酬金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u>\$ 518,704</u>	<u>\$ 517,931</u>

技術報酬金係母公司與日商日產及 Autech Japan, Inc.技術合作，雙方訂有支付技術報酬金相關合約。與日商日產係以各車型之進貨成本減除貨物稅後為基礎計算技術報酬金，與 Autech Japan, Inc.係以車型開發費加計每台權利金計算技術報酬金。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14,825	\$ 14,440
確定福利計畫	<u>9,742</u>	<u>10,230</u>
	<u>24,567</u>	<u>24,670</u>
勞健保費用	39,890	37,940
薪資費用	560,231	592,325
董事酬金	14,467	15,600
其他員工福利	<u>51,638</u>	<u>53,527</u>
	<u>666,226</u>	<u>699,39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90,793</u>	<u>\$ 724,06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u>\$ -</u>	<u>\$ 409</u>
營業費用	<u>\$ 690,359</u>	<u>\$ 723,012</u>
營業外支出	<u>\$ 434</u>	<u>\$ 641</u>

(五) 員工酬勞

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0.1%提撥員工酬勞。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於108年3月22日及107年3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0.10%	0.10%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7,684		\$ 8,0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母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淨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48,716	\$ 202,87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32,658)	(528,077)
淨(損)益	<u>\$ 16,058</u>	<u>(\$ 325,205)</u>

(七) 處分投資淨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總額	\$ 13,412	\$ 14,047
處分投資損失總額	(15,908)	(12,102)
淨(損)益	<u>(\$ 2,496)</u>	<u>\$ 1,945</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84,645	\$ 1,167,101
以前年度調整	604	(1,64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3,769	195,460
稅率變動	<u>247,496</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86,514</u>	<u>\$ 1,360,92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7,676,560</u>	<u>\$ 8,003,42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費用（107 及 106 年度 分別採 20%及 17%）	\$ 1,535,312	\$ 1,360,582
稅上之費損調整	3,701	2,999
免稅所得	(599)	(1,020)
稅率變動	247,496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604</u>	<u>(1,6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86,514</u>	<u>\$ 1,360,92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義展海外投資公司及義華大陸投資公司依當地法令免納所得稅。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3,128	\$ -
本年度產生者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3	17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	(6,607)	(2,1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3,466)</u>	<u>(\$ 2,18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48,662</u>	<u>\$ 442,94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75,252	(\$ 6,026)	(\$ 2,198)	\$ 67,028
保固準備	23,245	2,508	-	25,753
進貨承諾損失準備	21,198	(3,564)	-	17,634
未實現兌換淨損	8,602	7,959	-	16,561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67	-	17	84
	<u>\$ 128,364</u>	<u>\$ 877</u>	<u>(\$ 2,181)</u>	<u>\$ 127,06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 益份額	<u>\$1,315,478</u>	<u>\$ 196,337</u>	<u>\$ -</u>	<u>\$1,511,815</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67,028	\$ 2,774	(\$ 3,494)	\$ 66,308
保固準備	25,753	4,598	-	30,351
進貨承諾損失準備	17,634	1,919	-	19,553
未實現兌換淨損	16,561	(16,561)	-	-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84	-	28	112
	<u>\$ 127,060</u>	<u>(\$ 7,270)</u>	<u>(\$ 3,466)</u>	<u>\$ 116,32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 益份額	\$1,511,815	\$ 382,378	\$ -	\$1,894,193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617	-	11,617
	<u>\$1,511,815</u>	<u>\$ 393,995</u>	<u>\$ -</u>	<u>\$1,905,81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4 年度外，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當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890,046</u>	<u>\$ 6,642,50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0,000	300,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4</u>	<u>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0,024</u>	<u>300,02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進行以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u>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722,385	\$ 261,272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數	29,962	4,309
應付款項淨變動數	<u>(129,649)</u>	<u>239,978</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622,698</u>	<u>\$ 505,559</u>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母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要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6 年至 20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311	\$ 1,87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3 年	9,245	-
	<u>\$ 11,556</u>	<u>\$ 1,871</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25,129	\$ -	\$ -	\$ 325,1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31,282	31,282
合計	<u>\$ 325,129</u>	<u>\$ -</u>	<u>\$ 31,282</u>	<u>\$ 356,411</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874,052	\$ -	\$ -	\$ 874,052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基金受益憑證，其公允價值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其評價方式係採用贖回參考價值。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關係人，對其授信期間為 4 天，折現之影響非屬重大，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874,05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56,411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7,886,4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7,995,426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2,120,989	1,499,74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部分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部分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合併公

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敏感度分析則可評估利率或匯率於一年中合理可能變動所產生之影響，匯率及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容分別列示於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美金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美 金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益增（減）	(\$284,368)	(\$228,573)	(\$ 35,520)	(\$ 58,047)	(\$ 1,051)	(\$ 4,646)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美金及日圓計價之銀行存款、附買回債券及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066,522	\$ 3,643,271
－金融負債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76,658	3,178,750
－金融負債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2,442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7,947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車輛部門大客戶及零件部門前五大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6% 及 48%。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均為 5,700,000 仟元。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1,829,604</u>	<u>\$ 196,192</u>	<u>\$ 95,19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1,382,883</u>	<u>\$ 62,984</u>	<u>\$ 53,878</u>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日商日產自動車株式會社 (日商日產)	對母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同 上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其他關係人	
Nissan Trading Co., Ltd.	日商日產之子公司
Nissan Trading Europe Ltd.	同 上
Nissan Trading (Thailand) Co., Ltd.	同 上
Nissan Trading China Co., Ltd.	同 上
Nissan Motor Egypt S.A.E.	同 上
Nissan Import Egypt, Ltd.	同 上
PT. Nissan Motor Indonesia (NMI)	同 上
Nissan Mexicana, S.A. De C. V.	同 上
Nissan Motor (Thailand) Co., Ltd.	同 上
PT.Nissan Motor Distributor Indonesia	同 上
Nissan North America, Inc.	同 上
Nissan International SA	同 上
Nissan Vietnam Co., Ltd.	日商日產之實質關係人
Nissan Philippines, Inc.	同 上
INFINITI Motor Co., Ltd.	同 上
Renault Nissan Automotive India Private Ltd.	同 上
Autech Japan, Inc.	同 上
東風日產乘用車公司	同 上
鄭州日產汽車公司	同 上
聯城工業公司	同 上
健泰工業公司	同 上
永彰機電公司	同 上
裕融企業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裕器工業公司	同 上
裕朋實業公司	同 上
裕新汽車公司	同 上
裕昌汽車公司	同 上
格上汽車租賃公司	同 上
裕信汽車公司	同 上
裕民汽車公司	同 上
友聯車材公司	同 上
正源科技公司	同 上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行冠企業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穎西工業公司	同 上
行將企業公司	同 上
納智捷汽車公司	同 上
裕盛工業公司	同 上
裕隆電能公司	同 上
Univatin Motor Philippines, Inc.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友永公司	同 上
協欣金屬工業公司	同 上
元隆汽車公司	同 上
誠隆汽車公司	同 上
裕隆經管公司	同 上
中華台亞公司	同 上
七和實業公司	同 上
裕唐汽車公司	同 上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公司	同 上
華創車電公司	同 上
台惟工業公司	同 上
江申工業公司	同 上
匯聯汽車公司	同 上
樂文公司	同 上
前瞻國際顧問公司	同 上
台元紡織公司	同 上
三龍實業公司	同 上
行毅科技公司	華創車電公司之子公司
行快科技公司	行冠企業公司之子公司
祥碩興業公司	同 上
宏碩文化公司	同 上
新鑫公司	裕融企業公司之子公司
裕璞企業公司	裕新汽車公司之子公司
裕展貿易公司	裕信汽車公司之子公司
唐崑企業公司	裕唐汽車公司之子公司
鼎隆汽車公司	誠隆汽車公司之子公司
連誠汽車公司	同 上
誠融實業公司	誠隆汽車公司之孫公司
元智汽車公司	元隆汽車公司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菱汽車租賃公司	格上汽車租賃公司之子公司
協冠人力服務公司	中菱汽車租賃公司之子公司
添旺公司	裕昌汽車公司之子公司
嘉裕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元金工業公司	協欣金屬工業公司之子公司
東風南方實業公司	東風日產乘用車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桃智捷汽車公司	納智捷汽車公司之子公司
中智捷汽車公司	同 上
高智捷汽車公司	同 上
台普工業公司	中華台亞公司之子公司
坤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裕信汽車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

(二) 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對關係人之相關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營業交易

	107年度	106年度
<u>銷貨收入</u>		
裕融企業公司	\$ 27,315,091	\$ 29,166,73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3,917	20,736
其他關係人	<u>3,352,595</u>	<u>3,418,576</u>
	<u>\$ 30,681,603</u>	<u>\$ 32,606,046</u>
<u>勞務收入</u>		
Autech Japan, Inc.	\$ 38,884	\$ 21,628
日商日產	<u>21,074</u>	<u>10,923</u>
	<u>\$ 59,958</u>	<u>\$ 32,551</u>

勞務收入主要係 Autech Japan, Inc. 委託母公司從事車型之設計及開發，母公司依相關合約收取之勞務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u>其他營業收入</u>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 23,383	\$ 31,480
其他關係人	<u>50,304</u>	<u>59,618</u>
	<u>\$ 73,687</u>	<u>\$ 91,098</u>

其他營業收入主要係母公司出售鋼板、鋼鋁件及延長保固服務之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u>營業成本—進貨</u>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 24,542,096	\$ 25,632,031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0,578	24,148
其他關係人	25,575	34,018
	<u>\$ 24,588,249</u>	<u>\$ 25,690,197</u>
<u>營業成本—技術報酬金</u>		
日商日產	\$ 432,691	\$ 463,879
Autech Japan, Inc.	86,013	54,052
	<u>\$ 518,704</u>	<u>\$ 517,931</u>

母公司之技術報酬金主要係技術合作所支付之款項。

	107年度	106年度
<u>營業費用—租金支出</u>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 59,431	\$ 14,892
格上汽車租賃公司	8,233	9,041
其他關係人	4,409	4,767
	<u>\$ 72,073</u>	<u>\$ 28,700</u>

母公司之租金支出係包括承租客服中心系統、辦公場所、測試車輛、主管座車及主管租車司機人員之相關費用，租金係按月支付。

	107年度	106年度
<u>推銷費用</u>		
裕民汽車公司	\$ 285,135	\$ 262,845
裕昌汽車公司	263,433	350,981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3,925	15,333
其他關係人	1,302,981	1,525,718
	<u>\$ 1,865,474</u>	<u>\$ 2,154,877</u>
<u>管理費用</u>		
裕隆經管公司	\$ 175,969	\$ 174,773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5,174	21,336
其他關係人	7,099	8,688
	<u>\$ 198,242</u>	<u>\$ 204,79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u>研究發展費用</u>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 91,568	\$ 50,43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7,424	10,263
其他關係人	16,656	27,720
	<u>\$ 135,648</u>	<u>\$ 88,413</u>

推銷費用主要係母公司支付其他關係人廣告及促銷等相關費用。

管理費用主要係母公司支付裕隆經管公司之顧問諮詢、人員派遣及資訊專業服務等相關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主要係支付試作費、樣品費及提供各車型系統平台研究之相關服務費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2,673
其他關係人	68,898	10,767
	<u>\$ 68,898</u>	<u>\$ 13,440</u>

2. 非營業交易

	107年度	106年度
<u>其他收入</u>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公司	\$ 1,579	\$ 1,892
<u>海外事業費</u>		
裕隆經管公司	\$ 4,661	\$ 2,224
其他關係人	-	479
	<u>\$ 4,661</u>	<u>\$ 2,703</u>
<u>什項支出</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46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裕新汽車公司	\$ 53	\$ 1,235
元隆汽車公司	460	377
	<u>\$ 513</u>	<u>\$ 1,612</u>
<u>應收帳款</u>		
裕融企業公司	\$ 615,806	\$ 412,802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88,288	382,33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0,630	8,528
其他關係人	179,381	94,291
	<u>\$ 894,105</u>	<u>\$ 897,956</u>

應收裕隆汽車製造公司款項主要係進貨折讓及代墊貨物稅退稅之款項。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經評估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包含讓售之無追索權讓售款 31,282 仟元，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請參閱附註二七。

4.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帳款</u>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 811,332	\$ 419,184
日商日產	120,917	84,896
其他關係人	370,979	371,384
	<u>\$ 1,303,228</u>	<u>\$ 875,46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5.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款項餘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 94,617	\$ 96,770
其他關係人	800	800
	<u>\$ 95,417</u>	<u>\$ 97,570</u>

存出保證金主要係母公司支付裕隆汽車製造公司備料保證金。

6. 資產負債表日之預付款項餘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u>\$ 9,732</u>	<u>\$ 10,866</u>

係母公司預付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辦公室租金。

7. 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負債餘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Autech Japan, Inc.	<u>\$ 73,040</u>	<u>\$ -</u>

係 Autech Japan, Inc. 委託母公司從事車型之設計及開發，母公司依相關合約滿足履約義務前收取之合約對價，依其可認列為勞務收入之時點分別帳列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

8. 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收款項餘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Autech Japan, Inc.	<u>\$ -</u>	<u>\$ 113,331</u>

係 Autech Japan, Inc. 委託母公司從事車型之設計及開發，母公司依相關合約預收之勞務收入，依其可認列為勞務收入之時點分別帳列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8,670	\$ 44,525
退職後福利	<u>2,485</u>	<u>2,205</u>
	<u>\$ 41,155</u>	<u>\$ 46,73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出售應收帳款計 1,953,041 仟元及 2,032,306 仟元予裕融企業公司，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收現金額分別為 1,921,759 仟元及 1,997,141 仟元，依

合約約定，應收帳款讓售額度係以應收帳款原始債務人所提供於裕融企業公司之擔保為限。另母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裕融企業公司有關前述應收帳款轉售之相關利率區間皆為 2.32%~2.33%，利息費用分別為 997 仟元及 1,019 仟元。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應收帳款讓售尚未收款金額為 31,282 仟元，母公司係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裕融企業公司，且於讓售時將移轉應收帳款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故將導致其自資產負債表除列。母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以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母公司與中菱汽車租賃公司簽訂模具合約

模具合約簽訂期間為簽約日至該車型結束生產之日止，原合約金額共計 1,080,206 仟元（不含營業稅），105 年 6 月母公司與中菱汽車租賃公司修訂前述合約，修訂後合約金額為 1,021,491 仟元（不含營業稅）；於 105 年 11 及 12 月因新增模具另簽訂合約金額 262,139 仟元（不含營業稅）；於 107 年 12 月因新增模具另簽訂合約金額共計 27,744 仟元（不含營業稅），母公司依據合約進度分期支付，截至 107 年底已支付相關模具款共計 1,283,630 仟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另自簽約日起至該車型結束生產之日止於每年 1 月底前按前 1 年底累計已支付之模具總額以每萬元支付 2.6 元予中菱汽車租賃公司。

3. 母公司與新鑫公司簽訂模具合約

模具合約簽訂期間為簽約日至該車型結束生產之日止，合約金額共計 56,828 仟元（不含營業稅）；於 107 年 8 月及 10 月因新增模具另簽訂合約金額共計 142,071 仟元（不含營業稅），截至 107 年底相關模具款已全數支付（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另自簽約日起至該車型結束生產之日止於每年 1 月底前按前 1 年底累計已支付之模具總額以每萬元支付 2.6 元予新鑫公司。

4. 母公司與行將企業公司簽訂模具合約

模具合約簽訂期間為簽約日至該車型結束生產之日止，合約金額共計 56,176 仟元（不含營業稅）；於 107 年 8 月及 10 月因新增模具另簽訂合約金額共計 140,440 仟元（不含營業稅），截至 107 年底相關模具款已全數支付（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另自簽約日起至該車型結束生產之日止於每年 1 月底前按前 1 年底累計已支付之模具總額以每萬元支付 2.6 元予行將企業公司。

5. 母公司與正源科技公司簽訂模具合約

模具合約簽訂期間為簽約日至該車型結束生產之日止，合約金額共計 27,744 仟元（不含營業稅）；於 107 年 8 月因新增模具另簽訂合約金額共計 41,616 仟元（不含營業稅），截至 107 年底相關模具款已全數支付（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另自簽約日起至該車型結束生產之日止於每年 1 月底前按前 1 年底累計已支付之模具總額以每萬元支付 2.6 元予正源科技公司。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母公司與裕隆汽車製造公司於 104 年 5 月重新訂定代工契約，有效期限自 104 年 5 月 1 日至 109 年 4 月 30 日，為期 5 年（若到期前 3 個月無不續約之通知得自動展延 1 年，嗣後亦同），代工契約中明訂母公司授權委託裕隆汽車製造公司生產日商日產品牌車輛、零組件及售後服務件，並由母公司負責新車及零組件後續開發事宜。裕隆汽車製造公司原則應依母公司年度銷售計畫數據為其每年之代工台數。

母公司負責新車新式樣開發、設計變更、產品設計及提供銷售計畫予裕隆汽車製造公司，裕隆汽車製造公司則負責將母公司之銷售計畫轉換成生產計畫，並擬定相關訂購及採購作業、產品品質保證業務、交車業務及售後服務補償相關事宜。

(二) 母公司與裕融企業公司訂有車輛買賣契約，另裕融企業公司與裕隆日產特約經銷商個別簽訂車輛展示合約。若經銷商違反展示合約，致裕融企業公司須收回展示車輛時，母公司依買賣契約須協助解決或以原價購回該等車輛。自買賣契約簽訂至 107 年底為止，尚未發生購回車輛之情事。

(三) 母公司未認列之其他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1,891</u>	<u>\$ 180,059</u>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母公司於 108 年 1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處分間接投資東風裕隆舊車置換有限公司、風神汽車有限公司及深圳聯友科技有限公司股權案，並增資廣州風神汽車有限公司。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1,145,797	4.4720 (人民幣：新台幣)		\$ 5,124,004
美 金	23,129	30.715 (美金：新台幣)		710,407
人 民 幣	125,886	0.1457 (人民幣：美金)		563,365
日 圓	75,652	0.2782 (日圓：新台幣)		21,046
				<u>\$ 6,418,822</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101	0.2782 (日圓：新台幣)		<u>\$ 28</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847,522 4.5650 (人民幣：新台幣)	\$ 3,868,938
美 金	39,010 29.760 (美金：新台幣)	1,160,938
人 民 幣	154,288 0.1530 (人民幣：美金)	702,520
日 圓	351,864 0.2642 (日圓：新台幣)	92,962
		<u>\$ 5,825,358</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179 0.2642 (日圓：新台幣)	<u>\$ 47</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7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106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匯	率		
人 民 幣	4.5600 (人民幣：新台幣)			\$ 83,355	4.5070 (人民幣：新台幣)			(\$ 270,850)
人 民 幣	0.1512 (人民幣：美金)			(111,423)	0.1480 (人民幣：美金)			116,515
美 金	30.149 (美金：新台幣)			42,356	30.432 (美金：新台幣)			(175,577)
日 圓	0.2730 (日圓：新台幣)			1,770	0.2713 (日圓：新台幣)			4,707
				<u>\$ 16,058</u>				<u>(\$ 325,205)</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11.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車輛部門：主要從事車輛之銷售業務。

零件部門：主要從事零件及材料之銷售業務。

投資部門：係從事海外投資事業之相關業務。

其他部門：非屬車輛部門、零件部門、投資部門之其他經營活動及營運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車輛部門	\$27,409,358	\$29,274,487	\$ 1,146,818	\$ 1,878,694
零件部門	3,701,860	3,818,369	646,972	642,416
投資部門	-	-	6,240,242	6,060,323
其他部門	146,512	128,918	(441,427)	(429,231)
營業單位總額	<u>\$31,257,730</u>	<u>\$33,221,774</u>	7,592,605	8,152,2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685)
利息收入			82,859	197,8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998	4,052
外幣兌換淨(損)益			16,058	(325,205)
利息費用			(997)	(11,158)
處分投資淨(損)益			(2,496)	1,945
總部管理成本			(14,467)	(15,600)
稅前淨利			<u>\$ 7,676,560</u>	<u>\$ 8,003,421</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 及 106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利息收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外幣兌換淨(損)益、利息費用、處分投資淨(損)益、總部管理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車輛部門	\$ 1,712,832	\$ 1,392,785
零件部門	17,941	28,623
投資部門	15,629,726	15,251,359
其他部門	<u>62,427</u>	<u>57,817</u>
部門資產總額	17,422,926	16,730,584
未分攤之資產	<u>8,676,821</u>	<u>9,046,203</u>
合併資產總額	<u>\$ 26,099,747</u>	<u>\$ 25,776,787</u>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車 輛	\$ 27,409,358	\$ 29,274,487
零 件	3,701,860	3,818,369
其 他	<u>146,512</u>	<u>128,918</u>
	<u>\$ 31,257,730</u>	<u>\$ 33,221,774</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收入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國 內	\$ 31,044,202	\$ 33,040,470
國 外	<u>213,528</u>	<u>181,304</u>
	<u>\$ 31,257,730</u>	<u>\$ 33,221,774</u>

合併公司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 內	\$ 1,989,617	\$ 1,614,655
國 外	<u>-</u>	<u>-</u>
	<u>\$ 1,989,617</u>	<u>\$ 1,614,655</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重要客戶之銷貨收入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車輛部門之某客戶	<u>\$ 27,315,091</u>	<u>\$ 29,166,734</u>

107 及 106 年度除上述主要客戶外，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 位 數 (仟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備 註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165	\$ 100,073	-	\$ 100,073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3	30,292	-	30,292	
	柏瑞新興亞太策略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844	30,019	-	30,019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862	30,000	-	30,000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93	25,014	-	25,014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799	25,014	-	25,014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0	20,000	-	20,000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8	19,435	-	19,435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8	18,112	-	18,112	
	安聯臺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	12,504	-	12,504	
	野村環球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0,081	-	10,081	
	國泰主順位資產抵押高收益債券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	4,585	-	4,585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			出			末
					單位數	金	額	單位數	金	額	單位數	金	額	單位數	金	額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41,824	\$	500,000	41,824	\$	501,251	\$	500,000	1,251	\$
	元大得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29,693	—	400,000	29,693	—	400,491	—	400,000	491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40,075	—	500,000	40,075	—	501,138	—	500,000	1,138	—
	兆豐國際實領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19,362	—	304,585	19,362	—	300,803	—	300,000	803	4,585
	保德信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4,685	—	200,000	7,327	—	100,000	22,012	—	300,602	—	300,000	602	—
	柏瑞巨輪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32,864	—	500,000	32,864	—	501,344	—	500,000	1,344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36,146	—	519,435	34,798	—	501,110	—	500,000	1,110	19,435
	復華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45,411	—	700,000	45,411	—	701,475	—	700,000	1,475	—
	新光吉星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係未依市價調整之原始投資成本。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間	單		價授	信期	間	餘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	對母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進	\$ 24,542,096	99	零件為 4 天 成車為 3 天	\$	-	-	-	(\$ 811,332)	(56)	-
	裕融企業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銷	27,315,091	88	同上		-	-	-	615,806	66	-
	元隆汽車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	452,812	1	零件為 14 天 成車為即期		-	-	-	24,406	3	-
	裕昌汽車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銷	427,531	1	零件為 14 天		-	-	-	23,571	3	-
	裕信汽車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銷	383,091	1	同上		-	-	-	12,354	1	-
	裕民汽車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銷	354,015	1	零件為 14 天 成車為即期		-	-	-	17,986	2	-
	匯聯汽車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	333,097	1	零件為 14 天		-	-	-	16,193	2	-
	誠隆汽車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	312,634	1	零件為 14 天 成車為即期		-	-	-	11,245	1	-
	裕唐汽車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	299,663	1	零件為 14 天		-	-	-	10,087	1	-
	裕新汽車公司	裕隆汽車製造公司之子公司	銷	270,472	1	零件為 14 天 成車為即期		-	-	-	10,952	1	-
	鼎隆汽車公司	誠隆汽車公司之子公司	銷	102,926	-	同上		-	-	-	5,209	1	-

註一：相關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註二：係依母公司之帳載數計算。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股)	比率%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	備註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義展海外投資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	\$ 1,847,983 (USD 57,371)	84,987	100	\$ 16,244,030	\$ 6,170,791	\$ 6,170,791	註一及註二
義展海外投資公司	義華大陸投資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USD 57,171	71,772	100	USD 528,672	USD 204,680	USD 204,680	註一及註二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五)
0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義華大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管理費用減項	\$ 6,967 23,292	- -	- -	- -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四：相關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註五：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裕隆日產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風神襄陽汽車公司	汽車零件研發、製造及其他汽車服務業	\$ 3,581,037 (RMB 826,000)	註一	\$ 716,856 (USD 21,700)	\$ -	\$ -	\$ 716,856 (USD 21,700)	16.55%	\$ 3,778,453 (USD 125,326)	\$ 625,334 (USD 20,741)	\$ 2,016,228 (USD 65,643)	\$ 2,971,576 (USD 94,087)
深圳風神汽車公司	管理諮詢服務	761,964 (RMB 194,400)	註一	533,109 (USD 16,812)	-	-	533,109 (USD 16,812)	33.12%	46,648 (USD 1,547)	15,450 (USD 512)	732,038 (USD 23,833)	7,478,304 (USD 237,559)
廣州風神汽車公司	汽車零件研發、製造及其他汽車服務業	8,969,950 (RMB 2,200,000)	註一	537,199 (USD 16,941)	-	-	537,199 (USD 16,941)	40%	13,791,934 (USD 457,459)	5,516,773 (USD 182,984)	12,088,780 (USD 393,579)	29,600,606 (USD 950,492)
深圳聯友科技公司	計算軟體硬體研發、生產、銷售及技術諮詢	57,450 (RMB 15,000)	註一	35,674 (USD 1,125)	-	-	35,674 (USD 1,125)	45%	187,601 (USD 6,222)	84,421 (USD 2,800)	790,455 (USD 25,735)	-
東風裕隆舊車置換公司	舊車置換、整修美容、銷售、寄賣、租賃及置換新車及培訓業務	38,300 (RMB 10,000)	註一	18,804 (USD 593)	-	-	18,804 (USD 593)	49%	17,183 (USD 570)	8,420 (USD 279)	2,225 (USD 72)	-

本期末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841,642 (USD 57,171)	\$ 1,917,100 (USD 59,660)	\$ 12,274,220 (註三)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義華大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依據投資審議會 97.08.22「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